

主席：審查報告已宣讀完畢，請陳召集委員淑慧補充說明。（不說明）召集委員無補充說明。

本案經審查會決議：「不須交由黨團協商」，現有民進黨黨團提出異議。

**民進黨黨團提案：**

本院民進黨黨團針對第八屆第四會期第十八次會議議程討論事項第 20 案本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報告審查行政院函請審議「學位授予法修正草案」案，擬請院會交黨團協商。是否有當，請公決案。

提案人：民主進步黨立法院黨團 柯建銘 高志鵬 吳秉叡

主席：依立法院職權行使法第六十八條第二項規定，本案作如下決議：「交黨團進行協商。」

因第二十一案以下議案尚待協商，現在休息協商，如本日未有協商結論提出，1 月 14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9 時繼續開會。

休息（10 時 52 分）